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子巩衔组发〔2022〕65 号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调整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县乡村振兴局、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民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林草局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陕西省财政厅等 11 部门关于过渡期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38 号）、《榆林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榆政财农发〔2021〕78 号）《榆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榆林市财政衔

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榆政办函〔2021〕233号）和《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文件精神，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现将调整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整合助资金项目计划随文下达你们,并就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子洲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5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22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子政发〔2021〕31号）、《子洲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巩衔办发〔2022〕37号）文件要求，做好衔接资金使用管理、绩效管理、监督管理等工作，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计划，改变衔接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衔接资金项目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作用。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计划要求，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做好项目实施工作，根据要求和工程进度及时兑付项目资金。鼓励项目实施单位对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广应用以工代赈方式，组织脱贫户、易返贫致贫户、低收入劳动力等农

村劳动力就近就业。

三、强化项目资金公告公示

严格按照《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做好镇、村衔接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公告，做好项目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公告公示。进一步完善公告公示内容、监督方式和时限要求，提高公告公示效果。要充分发挥12317扶贫监督举报电话作用，引导群众参与项目决策、实施、管理和监督全过程，广泛接收社会监督。

四、强化扶贫资产管理

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意见》（子政发〔2021〕30号），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原则，对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及时进行资产确权登记，并落实所有者的主体责任、县镇村和受益者的管理责任和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同时要及时将建成项目移交给相关镇村，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确权到村的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平台，落实管护责任，加强资产运营管护，并及时通过媒体、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分级公开后续管护情况，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做到阳光运行。

五、规范项目资金档案整理

严格履行部门（乡镇）报账程序，专款专用，专账管理，并建立衔接项目和资金管理台账。加强项目资金档案整理，规范整理项目绩效、公告公示、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确权移交等过程性档案资料，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扎实，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六、做好系统信息录入工作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中做好资金的指标分解、绩效录入、兑付、预警信息问题整改等工作；要及时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内完成项目维护、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报账、勾选受益对象等系统操作录入。县巩衔办根据工作需要对各单位项目进度和资金拨付进度、录入系统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并适时进行通报，确保衔接资金安全、高效、规范运行。

附件：子洲县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调整表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10月24日

抄送：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子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0月24日印发

附件：

子洲县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和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调整表

序号	调整前								调整后							主管单位
	项目计划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下达资金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下达资金			
			镇/办	村/社区		合计	县本级配套衔接资金（万元）	其他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万元）		镇/办	村/社区		合计	县本级配套衔接资金（万元）	其他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万元）	
						200	122	78					200	122	78	
1	子巩衔组发〔2022〕11号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产业道路建设	驼耳巷乡	驼耳巷村	新建6000亩中药材种植基地水泥硬化道路1500米，宽3.5米，拓宽及改造原有生产道路长2千米，宽4.5米，并配套排水管涵等设施。	62	62		驼耳巷乡驼耳巷村产业道路建设	驼耳巷乡	驼耳巷村	6000亩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配套产业道路硬化800米，宽4.5米，并配套排水管涵等设施。	62	62		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2	子巩衔组发〔2022〕11号	电市镇吴园村产业道路建设	电市镇	吴园村	吴园村桃树产业道路1500米硬化，宽3.5米	60	60		电市镇吴园村产业道路建设	电市镇	吴园村	吴园村桃树产业道路硬化896米，宽3.5米，道路挡墙长28米、高2米	41.4	41.4		县乡村振兴局
3	子巩衔组发〔2022〕12号	马蹄沟镇四旗里村产业配套设施	马蹄沟镇	四旗里村	柳树山沟溢流坝高5.12米，管道排水设施长1384米	78		78	马蹄沟镇四旗里村产业配套设施	马蹄沟镇	四旗里村	柳树山沟溢流坝高7.24米，管道排水设施长800米	96.6	18.6	78	县乡村振兴局